2026年淇县桥盟街道办事处(赵沟村、七里堡村、吴寨村)饮水管网工程

竞争性磋商文件

磋商编号：淇财磋商采购-2026-45

采 购 人：淇县桥盟街道办事处

代理机构：河南弘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六年十一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6
第三章 评标办法.....24
第四章 项目需求.....33
第五章 合同格式（仅供参考）.....34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38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026年淇县桥盟街道办事处(赵沟村、七里堡村、吴寨村)饮水管网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6年淇县桥盟街道办事处(赵沟村、七里堡村、吴寨村)饮水管网工程的潜在供应商可在有效时间内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8060/)或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www.hngp.gov.cn)自行下载采购文件、答疑文件及其他资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 11 月 23 日9:0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磋商项目编号：淇财磋商采购-2026-45

2、磋商项目名称：2026年淇县桥盟街道办事处(赵沟村、七里堡村、吴寨村)饮水管网工程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1559023.61元

最高限价：1559023.61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QXCG-2026-0372-01	2026年淇县桥盟街道办事处(赵沟村、七里堡村、吴寨村)饮水管网工程	1559023.61	1559023.61	是	1559023.61

5、采购内容：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的全部内容（详见磋商文件标示的全部内容）。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45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或承诺。

3.3、供应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4、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无在建承诺）；拟派项目经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 120 天内，有在其他工程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任职变更事项的，请在响应文件中说明情况并附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的相关证明材料，拟派项目经理需提供在本单位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须提供加盖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公章的证明或社保参保网页查询截图。

3.5、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需提供承诺书，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6、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提供承诺函）

注：在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有资质异常标注（资质状况显示注册人员不足）的建筑企业或工程监理企业，在标注期间不具备相应专业响应资格，响应属于弄虚作假行为，中标无效。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2 日每天上午 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8060/)或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www.hngp.gov.cn)

3、方式：潜在供应商凭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请在有效时间内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8060/），点击“政府采购”，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后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答疑文件及其他资料；

4、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23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潜在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网站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6 年 11 月 23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淇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淇县开标室，供应商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政府采购网》、《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上发布。

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供应商需先完成办理 CA 数字证书办理，并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网站（https://ggzy.hebi.gov.cn:8060/）中进行企业注册入库，详见“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网站（https://ggzy.hebi.gov.cn:8060/）“服务指南”相关说明；

2.关于本项目的疑问答复、澄清、修改等情况，均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站进行公告，同时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网站（https://ggzy.hebi.gov.cn:8060/）内部以“答疑文件”形式告知各潜在供应商，各潜在供应商应及时关注并下载“答疑文件”（即最新的磋商文件）；

3.各潜在供应商可在获取磋商文件有效时间内自行下载招标（磋商）文件，因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网站（https://ggzy.hebi.gov.cn:8060/）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各潜在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度、疑问答复、澄清、修改等，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4.供应商有合同融资意向的，请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网进行融资意向登记，或者在“通知公告”栏目中查询线下合同融资渠道及联系方式。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淇县桥盟街道办事处

地址：淇县城北 1 公里 107 国道东侧

联系人：程先生

联系方式：17530525357

2.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弘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金成时代广场 9 号楼 803 室

联 系 人：姚女士

电　　话：17339288878

3.项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姚女士

电　　话：1733928887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　称	内　　容
1	项目名称	2026年淇县桥盟街道办事处(赵沟村、七里堡村、吴寨村)饮水管网工程
2	磋商编号	淇财磋商采购-2026-45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项目最高限价	1559023.61 元
6	采购人	采购人：淇县桥盟街道办事处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程先生 17530525357
7	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弘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姚女士 17339288878
8	磋商内容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的全部内容
9	响应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10	合同履行期限和地点	地点：淇县赵沟村、七里堡村、吴寨村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45 日历天
1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详见磋商公告
12	开标时间及地点	详见磋商公告
13	开标程序	（1）响应截止时间点宣布响应截止，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响应单位信息； （3）响应人使用与制作响应文件时同一数字认证证书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未在规定时间完成解密的视为自动放弃）； （4）响应人对开标过程进行确认； （5）开标结束。 注：① 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开标前及开标过程中必须保证全过程登录系统在线。 ② 在评审过程中，请潜在响应人保证登录并保持“ 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在线，专家会对潜在响应人发起澄清、说明，要求响应人对专家提出的澄清、说明及时做出响应、答复； **本项目涉及二次报价，请响应人随时关注本项目评审进度，避免错过报价，专家发起报价时，会在潜在响应人系统弹出**

		窗口，请响应人在规定的 30 分钟内进行报价，如超时未报价的，视为第一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14	响应文件的份数	无需递交纸质文件，潜在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15	签字和盖章	符合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响应文件格式中的签字和盖章，均可使用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代替。
16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60 日历天
17	付款方式	（一）双方签定合同并在乙方施工机械和物料进场开工后可支付合同款 30%的预付款。 （二）工程竣工并通过乡级初验可支付到合同款的 80%。 （三）工程经县级复验合格并经评审后支付到结算金额的 100%。 （四）乙方需在结算评审后缴纳结算金额的 3%作为项目质量保证金（质量保修保证金的形式：响应人自主选择使用工程保函、电汇、转账或其他非现金形式），一年质保期满后，经复验合格一次性无息返还。
18	供应商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供应商应至少在开标前一个工作日提出问题，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19	供应商代表出席开标会的要求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淇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20	磋商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关于本项目的疑问答复、澄清、修改等情况，均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网站进行公告，同时在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内部以“答疑文件”形式告知各潜在供应商，各潜在供应商应及时关注并下载“答疑文件”（即最新的磋商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21	磋商小组的组建	1.磋商小组构成：共 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经济、技术类专家 2 人 。 2.评审专家确定方式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专家。
22	评标办法	详见招标文件的评标办法
23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3 名 1.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如果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况，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顺序依次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依次类推。 3.当所有中标候选人因上述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依法重新招标
24	成交公告公示	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将在公告信息发布同一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公示，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5	成交通知书	成交候选人在成交公告结束之日起 3 日内必须到代理机构领取成交通知书，逾期未领取的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26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所属行业分类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属于：建筑业。
27	磋商文件质疑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 94 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不再接收。
28	解释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采购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组成文件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不论中标与否，响应性文件均不退还。

29	注意	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与正文部分出现不一致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2.供应商如认为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含有标明特定的生产供应者、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请于下载竞争性磋商（招标）文件后，至少开标前一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提出澄清要求，否则将视为对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 3.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响应文件法定代表人同等经营者或负责人。 4.“采购人”与“招标人”，“供应商”与“投标人”，“招标文件”与“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与“报价响应文件”按照同一意思理解。
30	其他说明	电子招标说明：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下载采购文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网上加密上传、评标等相关事宜。 2. 潜在供应商首次网上报名前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进入河南互认的 CA 数字证书），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点击“统一注册”完成企业注册，具体操作程序请参考《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 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下载中心的相关说明。 3. 潜在供应商须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交易系统”选择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领取采购文件。 4.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 台(河南省·鹤壁市）》网站，下载“制作软件”，制作所投标段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流程详见采购文件有关要求。 5.请供应商根据自身互联网网速和稳定性、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等多种因素，尽量提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并确保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成功。

		6.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远程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一、总则

1．项目说明：

1.1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采购内容：见第四章项目需求

1.7 交货时间和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参加本招标活动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响应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的规定。请供应商务必详细阅读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条款，以减少不必要的失误。凡参加本次响应的供应商被视为已充分认识和理解了任何与本项目有关的影响事项和困难、风险等情况。

3．费用承担

3.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招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招标的结果如何，代理机构和招标方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3.2 招标代理费：根据《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规定标准收取，中标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足额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4．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竞争性磋商公告

（2）供应商须知

（3）评标办法

（4）项目需求

（5）合同格式

（6）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响应文件

5．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但不限于）：

1）目录

2）响应函及开标一览表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4）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5）承诺函

6）资格条件承诺函

7）资格证明材料

8）技术部分

9）商务部分

10)其他材料

响应文件应以中文书写。除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

6、报价

6.1 供应商应按本文件提出的磋商范围、内容及要求进行报价；估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2 参加磋商活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报价，报价以人民币表示，单位：元。报价应包含包括到完成本项目施工的所有有关费用，其应包括施工费、施工设备、劳务、管理、材料、垃圾外运、利润、税金、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费用；

6.3 报价分为初次报价（书面报价）和最后报价，均不得超过磋商最高限价。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一经提交，即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6.4 最后报价

6.4.1 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报价无效，供应商初次报价视同为最后报价。

6.4.1.1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

6.4.1.2 有选择性报价的。

6.4.1.3 二次报价高于初次报价的。

6.5 报价均不得超过磋商最高限价，否则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6.6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要求：本项目为工程施工项目，对小型、微型企业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评审不再给予价格扣除）

参与评审价格=最后有效报价×（1-5%）

需提供声明函（证明函），格式见第六章

6.7 本项目采用工程量清单报价，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所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编制综合单价、合价和总价；

6.8 报价应是施工图所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其应包括施工费、施工设备、劳务、管理、材料、垃圾外运、利润、税金、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费用；

6.9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采购人给出的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相关说明等规范编制响应文件；

6.10 清单编制依据：详见工程量清单总说明。

6.11 报价错误更正准则：(1)中文大写与小写数值标注价格不一致的，以中文大写表示的报价为准；（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6.12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将作无效报价处理；并依法追究报价人的相关责任。

（1）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回或放弃其报价的；

（2）响应文件中提供伪造、虚假的材料；

（3）在评审期间，使用不正当手段试图影响、改变评审结果；

（4）恶意串通或捏造事实，对其竞争对手进行诋毁、排挤、攻击；

（5）不按期签订合同，或拒绝、拖延、没有完全履行报价承诺和合同义务；

（6）擅自将成交项目转让他人的；

（7）签订合同后，无法如期履行合同及报价承诺的。

6.13 开标后，报价在磋商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按无效响应处理。

6.14 供应商可自行前往项目所在地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位置、地质地貌、气候与水文条件、交通状况等市政基础设施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其提交设计方案的可实现性和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成交人忽视或误解项目基本情况，而使采购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蒙受的损失，将由成交人按一定比例对采购人进行赔偿。

6.15 请供应商对本工程所管辖区域的环境的治理工程进行全面了解，施工过程中凡因环境治理（扬尘治理）而引起的停工、整顿的采购人将仅同意顺延工期，不接受任何费用的索赔。

6.16 为实现物有所值的采购目标，保证本项目产品质量、能诚信履约，“根据财政部发布 《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4〕3 号）”要求强化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 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磋商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磋商项目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7．供应商证明文件

7.1 供应商提交的证明文件应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

7.2 供应商对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全部责任。即使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通过了审核，在招标过程中乃至定标后，如发现供应商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合法或不真实，仍可追究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8．响应文件有效期

8.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响应文件。

8.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9．响应文件编制一般要求

9.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本文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有效；

9.2 响应文件应以中文编写。如响应文件出现中英文不一致的，以中文为准；

9.3 响应文件应当按照本文件指定的方式进行上传和递交，采购人不接受电报、电话、传真、邮寄等方式投标；

9.4 本项目响应文件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为准，开标、评标均使用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9.5 除本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10.响应文件的编制及组成

10.1 响应文件应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全称等字样。

10.2 响应文件应包括的内容详见本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内容，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编制且影响项目评审或项目履约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0.3 响应文件的制作流程。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潜在供应商须通过网上报名方式进行报名、下载招标文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网上加密上传等相关事宜。

10.3.1 办理 CA 数字证书、企业入库：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供应商需先完成办理 CA 数字证书办理，并在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进行企业注册入库，详见《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服务指南”相关说明；

10.3.2 报名和下载磋商文件。点击“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上的“政府采购”按钮选择进入该系统后即可找到对应的项目公告，在公告上方点击【我要投标】按钮进入系统找到该项目进行报名及招标文件下载。

10.3.3 编制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须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ggfw.ggzy.hebi.gov.cn)”网站，点击“下载中心”，下载“鹤壁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安装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须导出（*.已加密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详见“下载中心”-“投标文件制作手册”。

10.3.4 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站，点击“政府采购登录”按钮选择进入“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插入 CA 数字证书，点击 CA 登录，进入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已加密投标文件）。上传时必须点击“保存”并提示“保存成功”显示二维码、文件名称、文件大小、上传时间方为上传成功。请各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10.3.5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豫财购〔2021〕6 号文要求，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全部相同的；

（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 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 复印；

（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七）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八）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11. 响应文件的递交及撤回

11.1 截止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完成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的， 视为其撤回响应文件，交易中心将拒绝其参加后续采购活动。

11.2 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后至文件解密前，供应商不能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加密时所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进行更新、续费，可能引起的响应文件解密失败等相关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1.3 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11.4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通过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撤回其已成功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将予以记录。

11.5 如果在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前需要对已经成功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修改、补充的，供应商应当重新制作导出完整的电子响应文件，并按要求重新上传至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11.6 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以供应商最后上传成功的响应文件为准。

12.开标程序

12.1.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淇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12.2 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解密。

12.3 没有提交网上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响应无效。

12.4 本项目涉及二次报价，请响应人随时关注本项目评审进度，避免错过报价，专家发起报价时，会在潜在响应人系统弹出窗口，请响应人在规定的 30 分钟内进行报价，如超时未报价的，视为第一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特别提醒：

供应商代表应使用制作加密响应文件时的 CA 数字证书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供应商代表应提前进入远程开标系统（大厅）进行在线签到，播放远程开标会议温馨提示测试音频。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群聊板中反馈，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公布供应商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发出的响应文件解密的指令后由供应商自行实施远程解密，因供应商未按规定远程操作解密，主持人可以通过系统内的开标会议区发出催办指令，发出的催办指令后五分钟内仍未响应的，视为供应商放弃投标。

（3）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4）各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供应商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5）因系统故障、供应商数量较多或其它非人为因素导致解密时间需要延长的，采购人（代理机构）有权适时延长解密、确认开标时间。

（6）开标会议结束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确认开标的指令，供应商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确认开标（供应商远程确认开标方法详见操作手册），供应商确认开标限定在倒计时发起后规定的时间内（在收到主持人在系统内通过开标会议区

发出的确认开标的指令后自行实施远程确认开标，因供应商未按规定远程操作，主持人可以通过系统内的开标会议区发出催办指令，发出的催办指令后五分钟内仍未响应的，视为供应商放弃投标）在线确认开标。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 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 CA 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确认等自身原因，导致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确认开标的，视为供应商放弃投标。

注：①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开标前及开标过程中必须保证全过程登录系统求在线。

(7)电子开标的应急措施电子开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时，采购人、招标采购监管部门和交易中心应采取以下 应急措施。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或停电等情况，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3）系统发现由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4）病毒发作或收到外来的攻击；

（5）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情形。 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对为未开标的项目暂停开标。已在系统内开标的立即停止，经采购人、招标采购监督部门、代理机构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后，对原有资料及信息做出保密处理，或等待系统恢复正常后再组织进行开标。

13、签订合同

13.1 成交通知书、招标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应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3.2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否则给采购人和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不得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不得变更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3.3 供应商签订合同后，不得将工程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附件 1：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 2：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地　　址：.....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磋商项目名称：.....

磋商项目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磋商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磋商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

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 3: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一、磋商小组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 1 名，经济、技术类专家 2 名，共计 3 人组成。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磋商项目的评审。竞争性磋商小组负责对各供应商的报价、技术方案及服务进行评审。

二、磋商程序

1.磋商小组首先将根据本采购文件规定对每份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对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有关证明或材料进行评审，不再核对原件。资格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具体评审项如下：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性评审	营业执照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	提供相关证明或承诺书
	资质	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项目经理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无在建承诺）；拟派项目经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 120 天内，有在其他工程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任职变更事项的，请在响应文件中说明情况并附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的相关证明材料，拟派项目经理需提供在本单位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须提供加盖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公章的证明或社保参保网页查询截图。

	信誉	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需提供承诺书，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其他要求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提供承诺函）
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参与本项目响应的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2.磋商小组将根据本磋商文件规定对每份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或两名或以上供应商的电子版响应文件特征码一致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具体评审项如下：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	响应供应商名称	响应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按照磋商文件中明示的要求签字盖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响应内容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的全部内容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45 日历天
	质保期	一年
	质量要求	合格
	响应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其他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要求。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由磋商小组按无效响应处理：

（1）响应人提供响应文件内容不全；

（2）响应人资格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3）未按规定签字或盖章的；

（4）响应人报价超过采购最高限价的；

（5）响应文件载明合同履行期限超过磋商文件的规定或没有投报合同履行期限；

（6）响应文件载明质量标准低于磋商文件的规定或未载明质量标准的；

（7）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编制各项报价的；

（8）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豫财购〔2021〕6 号））文件规定，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全部相同的；

（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 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 复印；

（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七）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八）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采购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

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磋商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磋商文件无需变动的可直接进入下步程序。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在交易评审系统中对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发起最后（二次）报价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二次）报价，二次报价由磋商小组在系统内发起，限时 30 分钟，如超时未报价的，视为第一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3.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评分标准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并提交最终（二次）报价的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分比较，计算结果保留 2 位小数。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报价部分：30 分 技术部分：50 分 商务部分：20 分
评分因素	评分内容和 分值	评审标准
报价部分 （30 分）	磋商报价 （3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计算公式： 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响应报价）×30 说明： 1、评标基准价：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所有有效供应商中的最低响应报价。 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故不再进行价格折扣。 3、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部分 （50 分）	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 (0-5 分）	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程概况（包括工程主要情况、工程简介和工程施工条件）；施工准备、对主要分部分项工程制定施工方案、季节性施工等专项工程的技术措施。 ①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内容详实完整、施工工艺针对性强、技术方案可靠可行、进度安排科学合理，且主要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方案中给出施工工艺流程、操作要点要素，整体方案具备可落地性要求的得 5 分。 ②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内容完整、齐全，但未针对本项目特点，只做简单分析，仅通用模板的得 3 分。 ③每缺少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0-5 分）	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质量管理的组织机构及职责、项目质量目标、制度及保障措施等内容、建设过程质量检查制度、制定纠正和预防措施； ①质量保证措施阐述清晰且措施得力、切实可行、高效合理,且优于项目需求的， 得 5 分； ②质量保证措施阐述基本清晰、基本可行、基本合理，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3 分； ③内容不完整或缺项则该项得 0 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0-5 分）	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安全生产的组织机构及职责、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制度与措施、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安全控制措施等方面内容； ①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阐述清晰且措施得力、切实可行、高效合理内容完整、详细，且优于项目需求的，得 5 分； ②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阐述基本清晰、基本可行、基本合理，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3 分； ③内容不完整或缺项则该项得 0 分。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 (0-5 分）	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环保体系的健全性、污染物处理和排放与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标准的符合性、技术及管理措施的可行性等； ①针对施工噪声、粉尘、建筑垃圾、废水四类污染源分别列明控制措施且符合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标准，且阐述清晰且措施得力、切实可行、高效合理，且优于项目需求的，得 5 分； ②覆盖列明项内容，阐述基本清晰、基本可行、基本合理,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3 分； ③内容不完整或缺项则该项得 0 分。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0-5 分）	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进度计划、关键路径、逻辑关系、措施保证计划等内容； ①编制总进度计划且覆盖准备、施工、收尾三阶段，并明确开工、装修完成、竣工验收等关键节点，且阐述清晰且措施得力、切实可行、高效合理,且优于项目需求的，得 5 分； ②编制总进度计划且覆盖准备、施工、收尾三阶段，并明确开工、装修完成竣工验收等关键节点，阐述基本清晰、基本可行、基本合理，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3 分； ③内容不完整或缺项则该项得 0 分。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0-5 分）	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设备配备计划、劳动力配备计划等内容； ①列明主要施工机具、检测仪器、工种、人数及进场时间计划阐述清晰且措施得力、切实可行、高效合理内，且优于项目需求的，得 5 分； ②列明主要施工机具、工种及人数及进场时间计划阐述基本清晰、基本可行、基本合理，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3 分； ③内容不完整或缺项则该项得 0 分。

	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 (0-5 分）	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编制施工进度计划（准备阶段、施工阶段、收尾阶段）； ①提供施工进度横道图或网络图，覆盖准备、施工、收尾三阶段且标注关键节点的，得 5 分 ②覆盖三阶段但未标注关键节点的，得 3 分； ③仅覆盖一至两个阶段的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0-5 分）	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出入口、围挡、材料堆放区、垃圾堆放点、临时道路等； ①针对列明内容施工总平面布置图内容详细、科学合理、功能详尽、要素齐全、标示清晰，且优于项目需求的，得 5 分； ②针对列明内容施工总平面布置图内容基本详细、功能基本详尽、要素基本齐全、标示基本清晰的，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3 分； ③内容不完整或缺项则该项得 0 分。
	在节能减排、绿色施工、工艺创新方 面针对本工程有具体措施或企业自有创新技术 (0-5 分）	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节能降耗措施、节材降耗措施、减排环保措施、绿色施工常态化管理等； ①针对节能降耗措施、节材降耗措施、减排环保措施、绿色施工常态化管理的应用阐述清晰且措施得力、切实可行、高效合理，且优于项目需求的，得 5 分； ②覆盖列明项内容，阐述基本清晰、基本可行、基本合理，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3 分； ③内容不完整或缺项则该项得 0 分。

	新工艺 、 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采用程度，其在确保质量、降低成本、缩短工期、减轻劳动强度、提高工效等方面的作用(0-5 分）	“四新”应用组织措施，结合本项目施工特点说明拟投入应用的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应用范围与实施深度，分别阐述各项 “四新” 技术在稳定施工品质、节约项目投入、压缩施工周期、降低现场作业负荷、提升工程整体质量等维度带来的成效；配套建立专项组织管理体系，明确岗位职责、技术交底、样板引路、过程监测、验收管控等全套落地保障举措。 ①“四新” 选型贴合本工程工况、应用方案详实、效益分析充分、组织保障体系完备且具备落地性的得 5 分； ②列明“四新”应用方向，效益说明和组织措施齐全，可行、合理，能够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3 分； ③内容表述简略，应用范围模糊、配套组织保障措施单薄，不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0 分。
商务部分（20 分）	服务承诺（0-10 分）	响应人针对本工程，提交安全文明施工、质量管控、工期保障、竣工回访、缺陷责任期保修一体化承诺文件，承诺内容明确管控标准、责任分工、处置时限、违约追责条款： ①同时包含安全文明管控细则、质量创优举措、节点工期保障、回访计划、保修响应时限，条款清晰可考核、针对性强、科学可落地，全部要素齐全得 10 分； ②包含不少于 3 项上述内容，要素基本完整、具备基础管控思路得 5 分； ③满足项不足 3 项、无明确时限与追责约定或未提供承诺文件得 0 分。
	业绩（0-4 分）	供应商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的类似项目，每提供一份合同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4 分。 注：以施工合同协议书签订日期为准，须提供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拟派项目管理人员（专业配套齐全 （0-6 分）	1、项目管理人员配备：专业配套齐全（技术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 证）、质量员或质检员、材料员、资料员）得 6 分，配备不齐全的，每缺一人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响应文件中附以上证书原件扫描件，未提供或证书无法辨识的不得分。

磋商小组将根据供应商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如最高得分相同时，以报价低者优先，报价也相等的，以资质高者优先，资质也相等的由磋商小组投票决定。

4.磋商结果的公示

评审结束，确定成交人后，采购单位将在发布磋商公告的相同媒介上发布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供应商若对成交结果有疑问，有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94 号令规定的程序进行投诉和质疑，但须对投诉和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三、纪律

1．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对响应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审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3．对评审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审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审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4．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第四章　项目需求

1、磋商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2026 年淇县桥盟街道办事处(赵沟村、七里堡村、吴寨村)饮水管网工程；

1.2 采 购 人：淇县桥盟街道办事处；

1.3 代理机构：河南弘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4 磋商最高限价：1559023.61 元；

1.5 磋商内容：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的全部内容；

1.6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45 日历天；

1.7 付款方式：

（1）双方签定合同并在乙方施工机械和物料进场开工后可支付合同款 30%的预付款。

（2）工程竣工并通过乡级初验可支付到合同款的 80%。

（3）工程经县级复验合格并经评审后支付到结算金额的 100%。

（4）乙方需在结算评审后缴纳结算金额的 3%作为项目质量保证金（质量保修保证金的形式：响应人自主选择使用工程保函、电汇、转账或其他非现金形式），一年质保期满后，经复验合格一次性无息返还。。

1.8 质保期：1 年。

1.9 质量要求：合格。

1.10 技术标准和要求：按国家、省及鹤壁市相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等资料要求标准执行。

2、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另附

第五章　合同格式（仅供参考）

（执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_____。

2.工程地点：_____。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工程内容：_____。

6.工程承包范围：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年﹏﹏月﹏﹏日。

计划竣工日期：﹏﹏﹏﹏年﹏﹏月﹏﹏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_____ ⌒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成交通知书；

（2）投标函及其附录；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

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_____(公章)　　承包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直接引用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7-0201)“通用合同条款”部分。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签订合同时制定。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磋商编号：

投标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年　月　日

目　录

一、响应函及开标一览表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四、承诺函

五、资格条件承诺函

六、资格证明材料

七、技术部分

八、商务部分

九、其他材料

一、响应函及开标一览表

（一）响应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对本项目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的报价，合同履行期限：_____，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本包段工作。

2.我方承诺我公司完全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各项规定，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成交项目。

3.我方承诺在响应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4.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响应函递交的报价一览表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们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响应报价表中规定的时间交货使用。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响应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项目经理		级别		注册号	
响应内容					
第一轮报价（元）		¥： 大写：			
合同履行期限					
质量要求					
质保期					
响应有效期					
需要说明的问题					

响应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的，仅出具此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授权代表人参加的，仅出具此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项目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本项目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有效期满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和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四、承诺函

致 （采购人）：

我公司作为本次磋商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本项目要求的资格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磋商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磋商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不存在以下情形：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4）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5）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6）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六、参加本次磋商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企业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磋商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1）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投标）文件的；

（2）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3）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在磋商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5）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6）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投标人）在磋商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响应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五、资格条件承诺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第(三)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在评审环节结束后，自愿接受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核验，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六、资格证明材料

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统一信用代码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2、拟派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3、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二十二条的规定的条件，提供相关证明或承诺。

4、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5、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6、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无在建承诺）；拟派项目经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120天内,有在其他工程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任职变更事项的，请在响应文件中说明情况并附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的相关证明材料，拟派项目经理需提供在本单位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须提供加盖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公章的证明或社保参保网页查询截图。

7、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需提供承诺书，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8、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提供承诺函）

9、其他材料：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如无可不提供。

七、技术部分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技术标要求自行编制）

八、商务部分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商务标要求自行编制）

附件 3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注：若不能提供或无需提供声明函时，响应时不用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响应时填写此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响应时可不填写。